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北路22号自编1栋、自编2栋、自编3栋、自编4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二〇二三年四月

本次增发完成后,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汪加胜	36,111,001	61.04
2	韩丽娜	6,624,830	11.52
3	珠海乾亨	2,726,000	4.74
4	西藏聚兰德	2,660,000	4.61
5	鹿山信息	2,334,464	4.06
6	唐励成	2,208,277	3.84
7	广州海汇	2,017,500	3.51
8	张忠民	1,970,828	3.39
9	张宝民	1,000,000	1.69
10	广州奕诺	892,500	1.55
11	陈小军	300,000	0.52
合计		67,626,000	100.00

7、2016年6月第十次增发及第三次股份转让

2016年5月26日,广州美洛与张立荣、邓超华签署股份转让合同,约定广州美洛将其持有的发行人20万股股份转让给张立荣,转让价格为156.4万元,约定广州美洛将其持有的发行人69.25万股股份转让给邓超华,转让价格为541.54万元。同日,汪加胜与蔡志华签署股份转让合同,约定汪加胜将其持有的发行人100万股股份转让给蔡志华,转让价格为782元/股。2016年6月6日,发行人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同意佛山金峰向发行人增资2,000万元,其中2,565.745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1,744.248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深圳拓拓向发行人增资1,200万元,其中154,527.76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1,045,572.24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西藏聚兰德向发行人增资500万元,其中63,938.6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436,061.4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就本次增资和股份转让修改《公司章程》。

广州美洛出于自身的商业需要而对外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外部投资人蔡志华、佛山金峰、深圳华拓、西藏聚兰德、张立荣、邓超华入股发行人的原因是进一步优化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同时扩大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并增加公司运营资金。本次增资的价格和原因系各方协商一致,并经全体股东同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2016年6月8日,天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71-71号),审验认为:截至2016年6月8日止,发行人已收到佛山金峰、深圳华拓和西藏聚兰德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4,731,468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2,268,542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发行人的累计实收资本变更为76,226,648元。

2016年6月22日,发行人就本次增资和股份转让事宜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日,广州市工商局向发行人换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7124262460)。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为:726,648,000元。

本次增资及股份转让完成后,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汪加胜	34,111,001	64.79
2	韩丽娜	6,624,830	10.64
3	西藏聚兰德	3,289,388	5.28
4	珠海乾亨	2,726,000	4.38
5	佛山金峰	2,567,546	4.11
6	鹿山信息	2,334,464	3.75
7	广州海汇	2,017,500	3.24
8	唐励成	1,970,828	3.22
10	张宝民	1,000,000	2.46
11	张忠民	1,000,000	1.76
12	蔡志华	1,000,000	1.61
13	邓超华	662,500	1.11
14	陈小军	300,000	0.48
15	张立荣	200,000	0.32
合计		62,266,468	100.00

8、2017年2月第一次增发

2017年2月22日,发行人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同意汪加胜向发行人增资6,000.00万元,其中3,975.088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4,624.91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兴兴浩向发行人增资1,000.00万元,其中750.078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2,049.922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就本次增资启用新的《公司章程》。本次增资的价格和原因为进一步扩大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并增加公司运营资金。本次增资的价格为13.33元/股,系经各方协商一致。

2017年2月28日,广州市工商局向发行人换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7124262460),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为:6,765,892.5元。审验认为:截至2017年4月27日,发行人已收到汪加胜、兴兴浩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4,200,467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55,499,533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发行人的累计实收资本变更为6,765,892.5元。

本次增发完成后,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汪加胜	34,111,001	61.10
2	韩丽娜	6,624,830	9.92
3	张宝民	3,760,389	5.56
4	西藏聚兰德	2,726,000	4.03
5	鹿山信息	2,567,546	3.83
6	唐励成	2,208,277	3.28
7	广州海汇	2,017,500	3.00
8	张忠民	1,970,828	2.92
9	广州奕诺	1,000,000	1.49
10	江泽浩	790,078	1.17
11	陈新军	760,026	1.12
12	张立荣	300,000	0.44
13	陈小军	300,000	0.44
14	张立荣	200,000	0.29
15	张立荣	200,000	0.29
合计		66,756,926	100.00

9、2017年5月第二次增发

2017年4月12日,发行人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同意珠海融汇向发行人增资1,000.00万元,其中75,002.5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924,997.5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余新邦向发行人增资1,000.00万元,其中75,002.5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924,997.5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南祥洋向发行人增资1,000.00万元,其中75,002.5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924,997.5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就本次增资修改《公司章程》。本次增资的价格和原因系进一步优化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同时扩大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并增加公司运营资金。本次增资的价格为13.33元/股,系经各方协商一致。

2017年5月16日,广州市工商局向发行人换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7124262460),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为:900,700元。审验认为:截至2017年5月17日止,发行人已收到珠海融汇、余新邦和南祥洋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250,075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7,749,925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发行人的累计实收资本变更为9,250,075元。

本次增发完成后,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汪加胜	34,111,001	49.43
2	韩丽娜	6,624,830	9.60
3	张宝民	3,760,389	5.43
4	西藏聚兰德	3,289,388	4.77
5	珠海乾亨	2,726,000	3.96
6	佛山金峰	2,567,546	3.71
7	唐励成	2,208,277	3.24
8	张宝民	2,017,500	3.24
9	广州海汇	2,017,500	2.92
10	张忠民	1,970,828	2.88
11	张宝民	1,000,000	1.58
12	蔡志华	1,000,000	1.48
13	江泽浩	790,078	1.09
14	江泽浩	790,078	1.09
15	陈新军	760,026	1.09
16	陈新军	760,026	1.09
17	陈新军	760,026	1.09
18	陈新军	692,500	1.00
19	陈小军	300,000	0.43
20	张立荣	200,000	0.29
合计		69,007,000	100.00

10、2018年11月,第四次股份转让

2018年10月16日,深圳华拓与广州耀开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深圳华拓将其持有的发行人1,534,527股股份中的1,003,250股股份转让给广州耀开,转让价格为932,915元/股。同日,深圳华拓与万联广生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深圳华拓将其持有的发行人1,534,527股股份中的531,274股股份转让给万联广生,转让价格为483,892元/股。本次股份转让的原因和背景系深圳华拓、佛山金峰拟将自身所持股权转让而对外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次股份转让的价格为930元/股,系经各方协商一致。

2018年10月16日,佛山金峰与万联广生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佛山金峰将其持有的发行人2,567,545股股份中的471,725股股份转让给万联广生,转让价格为438,746.7元/股。同日,佛山金峰与广州奕诺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佛山金峰将其持有的发行人4,567,545股股份中的1,387,714股股份转让给广州奕诺,转让价格为1,300.00元/股;佛山金峰将其持有的发行人2,567,545股股份中的888,106股股份转让给广州奕诺,转让价格为796.40元/股。

2018年10月23日,发行人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启用新的《公司章程》。

2018年11月29日,发行人就本次股份转让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后,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汪加胜	34,111,001	49.43
2	韩丽娜	6,624,830	9.60
3	张宝民	3,760,389	5.43
4	西藏聚兰德	3,289,388	4.77
5	珠海乾亨	2,726,000	3.96
6	佛山金峰	2,567,546	3.71
7	唐励成	2,208,277	3.24
8	张宝民	2,017,500	2.92
9	广州海汇	2,017,500	2.92
10	张忠民	1,970,828	2.88
11	张宝民	1,000,000	1.58
12	蔡志华	1,000,000	1.48
13	江泽浩	790,078	1.09
14	江泽浩	790,078	1.09
15	陈新军	760,026	1.09
16	陈新军	760,026	1.09
17	陈新军	760,026	1.09
18	陈新军	692,500	1.00
19	陈小军	300,000	0.43
20	张立荣	200,000	0.29
合计		69,007,000	100.00

11、2019年6月,第五次股份转让

2019年6月22日,南祥洋本与广州耀开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南祥洋本将其持有的发行人705,026股股份转让给广州耀开,转让价格为1,161,972.5元/股。本次股份转让的原因是南祥洋本因自身投资决策对外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次股份转让的转让价格为154.9元/股,系经各方协商一致。

2019年5月22日,发行人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份转让,并同意启用新的《公司章程》。

2019年6月11日,发行人就本次股份转让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9年4月20日,汪加胜与郑妙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汪加胜将其所持鹿山有限0.5%的股权以1750万元转让给郑妙华。2009年5月25日,汪加胜与唐励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汪加胜将其所持鹿山有限5%的股权以7500万元转让给唐励成。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0.43元/股/注册资本。本次股权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向高级管理人员唐励成、郑妙华转让股权,实现对其股权激励。

汪加胜将其持有鹿山有限的股权以0.43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转让给管理团队,郑妙华、唐励成、郑妙华为鹿山有限创业初期加入的核心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核心管理团队,汪加胜以每1元出资额0.43元折价转让给唐励成、郑妙华。

2009年7月7日,鹿山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汪加胜将其所持鹿山有限0.5%的股权转让给郑妙华,将其所持鹿山有限5%的股权转让给唐励成,同意就本次股权转让修改《公司章程》。

2009年7月22日,鹿山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鹿山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汪加胜	2,782,500	79.50
2	韩丽娜	626,000	18.00
3	唐励成	17,000	5.00
4	郑妙华	17,500	50.00
合计		3,600,000	100.00

7、2009年10月第五次增发

2009年9月17日,鹿山有限召开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同意鹿山有限向鹿山有限增资375.00万元,其中185.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余款19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并同意就本次增资修改《公司章程》。本次增资的背景和原因系为补充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实施股权激励,本次增资的增资价格为2.03元/注册资本,系基于发行人2009年8月末账面净资产1.81亿元并溢价而确定。

根据广东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9年9月28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兴华验字(2009)0254号),经检验:截至2009年9月25日,鹿山有限已收到股东鹿山信息缴纳的增资资金合计375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85万元,资本公积19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9年10月20日,广州市工商局黄埔分局向鹿山有限换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12200201193),鹿山有限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为3,685,000元。本次增发完成后,鹿山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汪加胜	2,782,500	75.51
2	韩丽娜	626,000	14.26
3	鹿山信息	180,000	5.02
4	唐励成	17,000	4.76
5	郑妙华	17,500	0.47
合计		3,685,000	100.00

(二) 发行人设立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的具体情况

1、2009年1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10日,鹿山有限召开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同意由鹿山有限现有股东汪加胜、韩丽娜、唐励成、郑妙华、鹿山信息作为发起人,以2009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将鹿山有限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鹏城于2009年11月17日出具的深鹏所审字【2009】1308号《广州市鹿山化工有限公司2009年度1-10月份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经检验:截至2009年10月31日,鹿山有限净资产总额为145,348,871.59元,负债总额为78,014,836.38元,净资产为67,334,035.21元。

根据深圳鹏城于2009年11月1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深鹏所验字【2009】164号),经检验:发行人以鹿山有限2009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67,334,035.21元折合1:0.690587的比例(每股面值1元)折股,股本与净资产差额20,834,035.21元计入资本公积。截至2009年11月17日,发行人(筹)已收到发起人投入的股本46,500,000元。

根据天健于2019年6月6日出具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天健验[2019]7-44号),经复核,截至2009年11月17日,公司已收到发起人投入的股本及公司拟股方案,将鹿山有限截至2009年10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67,334,035.21元折合1:0.690587的比例折为46,5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超出认购股份部分20,834,035.21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

2009年11月18日,发行人全体发起人汪加胜、韩丽娜、唐励成、郑妙华、鹿山信息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就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工商上的权利和义务及股份公司的相关情况 etc 作出了明确约定。

2009年12月17日,广州市工商局向发行人换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1200001193),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为4,650,000元,发行人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发行人投入的股本总额为4,650,00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汪加胜	36,111,001	77.38
2	韩丽娜	6,624,830	14.26
3	鹿山信息	2,334,464	5.02
4	唐励成	2,208,277	4.76
5	郑妙华	220,828	0.47
合计		46,500,000	100.00

2、2010年3月第六次增发

2010年2月22日,发行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同意郑妙华以现金225.00万元对发行人进行增资,其中135.00万元为发行人新增注册资本,9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发行人的注册资本为1,650.00万元,增加至4,785.00万元,同意就本次增资修改《公司章程》。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增资价格为1.67元/股。本次增资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郑妙华对发行人进行增资,以实现郑妙华的进一步股权激励。

根据深圳鹏城于2010年3月20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深鹏所验字【2010】070号),经检验:截至2010年2月26日,发行人已收到郑妙华缴纳的新增资本合计225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其中:缴纳注册资本135万元,资本公积90万元。

2010年3月8日,广州市工商局向发行人换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1200001193),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为4,785,000元。

本次增发完成后,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汪加胜	36,111,001	73.38
2	韩丽娜	6,624,830	13.94
3	西藏聚兰德	2,334,464	4.88
4	唐励成	2,208,277	4.62
5	鹿山信息	1,970,828	3.28
合计		47,850,000	100.00

3、2010年4月第七次增发

2010年3月22日,发行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同意:招商证券向发行人增资13,976,162.50元,其中5,542,5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增资剩余部分10,433,662.50元转为资本公积;广州耀开向发行人增资9,569,037.50元,其中2,017,5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增资剩余部分7,551,537.50元转为资本公积;张忠民向发行人增资4,300,000.00元,其中1,000,0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增资剩余部分3,210,000.00元转为资本公积。增资后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4,785,000元增加至15,450,000元;就本次增资修改《公司章程》。本次增资的背景和原因系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同时扩大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并增加公司运营资金。外部投资人招商证券、广州海汇、张忠民按照与发行人协商的公允价格对发行人进行增资,本次增资的增资价格为3.95元/股。

根据深圳鹏城于2010年3月29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深鹏所验字【2010】104号),经检验:截至2010年3月26日,发行人已收到招商证券、广州海汇和张忠民缴纳的新增资本合计28,234,250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其中:缴纳注册资本6,650,000元,资本公积19,584,250元。

2010年4月19日,广州市工商局向发行人换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1200001193),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为15,450,000元。

本次增发完成后,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汪加胜	36,111,001	64.43
2	韩丽娜	6,624,830	12.16
3	西藏聚兰德	3,542,500	6.50
4	鹿山信息	2,334,464	4.28
5	唐励成	2,208,277	4.06
6	广州海汇	2,017,500	3.70
7	张忠民	1,000,000	2.88
合计		54,500,000	100.00

4、2016年1月,第二次股份转让

2015年12月23日,招商资本与西藏聚兰德和广州美洛共同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合同编号:G315J1006919),招商资本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354.25万股股份(6.5%股权)中的265万股股份(4.8624%股权)和89.25万股股份(1.6376%股权)分别转让给西藏聚兰德和广州美洛,转让价格合计2,017,081,788元。本次股份转让的原因是招商资本出于自身的商业决策,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将其所持股份全部对外转让而退出公司。本次股份转让的价格为5.69元/股,系通过挂牌方式确定。

2015年12月31